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Coal Limited**  
**亞洲煤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

**有關上市地位之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由亞洲煤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信函，聯交所認為本公司未能按上市規則第13.24條之規定維持足夠的業務運作或資產以令股份得以繼續上市。聯交所已因此決定根據上市規則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並根據第17項應用指引將本公司列入除牌程序第一階段。

經考慮專業意見，本公司無意根據上市規則第2B.06(1)條申請將該決定提交上市委員會進行覆核。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將由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

本公司將繼續致力達成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公告所披露之建議交易，並將致力在該公告所披露之除牌程序第一階段屆滿前向聯交所遞交復牌方案。

如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如對該決定的影響有任何疑問，敬請尋求合適的專業意見。

與此同時，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煤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孫如暉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新疆先生、張少輝先生、孫如暉先生及楊鼎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Edward John HILL III先生、何文堅先生及李嘉輝先生。